附件1

共青团广西区委团支部评星定级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项目 | 量化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支部自评分 | 评定团组织 审核分 |
| 思想引领 （12 分） | 加强党的领导（5分） | 1.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加强党的理论武装，传 承党的优良传统，执行党的工作决议，宣传党的政策；（3分）
2. 落实党建带群建制度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政治引领 （7分） | 1. 持续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；（2分）
2. 持续开展弘扬社会主义正能量主题相关教育活动；（2分）

3-常态化开展爱国主义教育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、民族团结教 育等活动。（3分） |  |  |
| 组蛆建设（20 分） | 班子建设（12 分） | 1. 班子齐整，干部配备齐整，随缺随补；（3分）
2. 按期换届；（2分）
3. 能按时参加上级团组织会议，完成上级团组织布置工作；（3分）
4. 委员分工明确，支委称职；（2分）
5. 支委会正常运转，能发挥作用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工作制度,（5 分） | 1. 有健全的团支部及支委会工作制度；（2分）
2. 创新开展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，明确团员大会、支委会、团小 组会的仪式范围和决策权限；（2分）
3. 严格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制度。（1分）
 |  |  |
| 蛆织体系（3分） | 1. 组织体系健全，隶属关系清晰；（2分）
2. 规范设立，管理团组织。（1分）
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项目 | 量化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支部自评分 | 评定团组织 审核分 |
| 团员 管理 （25 分） | 团员信息（9分） | 1. 至少有3个以上团员；（2分）
2. 团员信息台账完整；（2分）
3. 团员底数淸楚，信息准确；（2分）
4. 团员信息全部录入“智慧团建”系统• （3分）
 |  |  |
| 团员关系 （10 分） | 1. 入团离团严肃规范，按程序严格发展团员；（2分）
2. 无突击发展团员、不满14周岁入团等现象；（2分）
3. 无缺少编号发展团员现象；（2分）
4. 入团仪式规范；（2分）
5. 团员关系接转规范，及时准确接转组织关系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团费缴纳 （6分） | 1. 按时足额缴纳、上缴团费；（2分）
2. 团费记录台账信息完整；（2分）
3. 严格团费使用和公示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组织 运行（23 分） | 智慧团建 .（3 分） | 1. 信息完善，团员、组织、干部信息录入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；（2分）
2. 熟练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，及时动态更新信息。（1分）
 |  |  |
| 学社衔接 （3分） | 1. 按照要求实现团组织关系转出和接收；（2分）
2. 熟悉掌握“学社衔接”工作，及时动态更新。（1分）
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量化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支部自评分 | 评定团组织 审核分 |
| 组织 运行 （23 分） | 三会两制一课 （6分） | 1. 正常开展团员大会、支委会、团小组会，记录完整；（2分）
2. 严格开展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，台账完整；（2分）
3. 正常开展团课，台账完整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组织生活会（3分） | 按规定召开组织生活会，每年不少于1次，有主题、有记录。（3分） |  |  |
| 团支部活动（5分） | 1. 经常开展主题团日活动，每年不少于4次；（3分）
2. 主题团日活动团员参与率80%以上。（2分）
 |  |  |
| 青年大学习 （3分） | 支部团员全部参与青年大学习，学习率高（3分） |  |  |
| 作用 发挥 （20 分） | 服务大局（5分） | 1-组织团员普遍参与志愿服务；（2分）2.有1项以上特色品牌活动；（3分） |  |  |
| 团员榜样（5分） | 1-团员为注册志愿者；（3分）2.团员在工作、学习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。（2分） |  |  |
| 推优育苗、 推优入党（3分） | 与党组织衔接顺畅，双推优工作规范。（3分） |  |  |
| 联系服务（7分） | 1. 有联系青年制度；（2分）
2. 能利用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平台与青年互动，在青年中有较高威 信和良好形象；（3分）

3.能吸引青年参与团支部活动。（2分）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项目 | 量化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支部自评分 | 评定团组织 审核分 |
| 基础分总分 | 100分 |  |  |
| 特色工作 （加分项） | 1. 表彰类加分：评选年度内，团支部获得国家级表彰的加10分；获得省部级表彰的， 加7分；获得地厅级表彰的，加4分；获得县区级、乡镇级等表彰的分别加3分、2分；
2. 新闻类加分：评选年度内，团支部作为先进典型获国家级媒体（如报刊、电视台、 电台、网站等）正面报道的加5分；获得自治区、市、县，乡镇媒体报道的分别加4分、 3分、2分、1分；
3. 品牌建设加分：团支部创新活动载体，打造团支部工作、活动品牌，品牌在青年中 有较大影响力的，加3-5分。

以上加分，同一项目取最高分，不重复加分。加分由团支部提出申请，评定团组织依据 提供材料认真审核给予加分。 |  |  |
| 总得分 |  |  |
| 星级 |  |  |